

唐代詩歌

王士菁著

# 唐 代 詩 歌

王 士 菁 著

作 家 出 版 社

一九六四年·北京

本书原由人民文学出版社于 1959 年 4 月  
出版，現經作者修訂，改由本社重排印行。

唐 代 詩 歌

书号 1759

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內大街 320 号)

字数 206,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9\frac{7}{16}$  插页 1

1964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1964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4) 1.40 元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引言

李杜詩篇萬口傳，至今已覺不新鮮。

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領“風”“騷”數百年。

这里所引的四句詩，是清代詩人趙翼的一首論詩絕句。應該說，他在当时写出了这样的詩，是頗有見地的。可是，在今天看來，趙翼的話只說对了一半。隨着全國工農業生產大躍進高潮而俱來由劳动人民創造的民歌，確使古往今來的不少詩人黯然失色，連那曾經被萬口傳誦的李白和杜甫的詩篇也感到並不新鮮了，——但这只是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这是趙翼所沒有料到的，也是他无法預料的：今天，站起来了的勇敢而勤勞的中國人民，在中國無產階級和它的先鋒隊——共產黨領導之下，已經掌握了自己的命运，他們不但以前無古人的英雄豪邁的氣概創造了無數的物質財富，而且也創造了無比豐富的精神財富。劳动人民，最有天才的“才人”，他們已完全做了時代的主人，并將永遠成為物質財富和精神財富的主人；他們將不斷創作最新最美的詩篇，而不是什么“各領‘風’‘騷’數百年”了。

劳动人民創造了詩歌，詩歌將永遠屬於劳动人民。

但是，這並不是意味着，我們便拒絕接受前人的文化遺產了。不，事實決不是這樣。無產階級對於文化遺產的態度是很鮮明的。列寧說過：“只有確切地了解人類全部發展過程所造成的文化，只有對這種文化加以改造，才能建設無產階級的文化，沒

有这样的認識，我們就不能完成這項任務。”（《青年團的任務》）毛主席教導我們說：“我們必須繼承一切優秀的文學藝術遺產，批判地吸收其中一切有益的東西，作為我們從此時此地的人民生活中的文學藝術原料創造作品時候的借鑒。”（《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無產階級不但有雄偉的氣魄，創造新的文學藝術，同時也有這樣的氣魄，以革命的批判的精神來繼承世界上一切優秀的文學藝術遺產，特別是自己民族的優秀的文學藝術遺產。“但是繼承和借鑒決不可以變成替代自己的創造，這是決不能替代的。”（見同上）我們批判地繼承過去的優秀的文學藝術遺產的目的，是為了古為今用，推陳出新，為了創造自己民族的新的文學藝術。

在接受和繼承過去的文學藝術遺產的問題上，我們的觀點和資產階級的觀點存在着原則性的分歧。無產階級的觀點是：一切文學藝術都是為着一定的階級服務的，超階級的藝術實際上是不存在的。資產階級在古典文學研究工作中，往往諱言這一點：他們企圖悄悄地躲避過去，大談其抽象的什麼“超階級”和“全人類”或他們的所謂“藝術分析”而撇開作品的社會政治意義；或則尋章摘句，大談其所謂“藝術的良心”來代替對於作品的思想和藝術的分析。這當然是我們所要反對的。在具體的作家和作品的分析上，我們和資產階級的學者也存在着原則性的分歧。無產階級的態度和方法是：繼承前人的文學藝術遺產，必須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華，決不能無批判地兼收并蓄。而資產階級的觀點和我們相反：我們認為精華的，在他們看來却是糟粕；我們看來是糟粕的，他們則恰恰又認為是精華。這樣的例子是數見不鮮的。無批判地兼收并蓄，這几乎成了他們的共同的主張。這自然也是我們所要反對的。

上海工人有首民歌唱得好：

什么藤結什么瓜，什么樹開什么花，  
什么時代唱什么歌，什么階級說什么話。

情形确是如此。“什么階級說什么話”，在古典文学研究領域里，事实也正是这样。

文学为着政治服务，这本来不是什么秘密，实际上从来就是如此的。历代的封建統治阶级和封建文人，近代的资产阶级和一些资产阶级学者，他們企图通过对于古典文学的研究来为他們的反动的政治服务。那末，无产阶级也就應該通过对于古典文学的研究来为无产阶级的革命的政治服务。这正是理所当然的事。封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学者由于阶级的偏見，往往把是非黑白顛倒过来；他們在著作中，对于某一些在历史上曾經起过进步作用的作家和作品，作了歪曲事实的評論。在今天，我們應該重新估价，給予他們和他們的作品以公平的历史地位。但是，这决不是說我們要把古人美化一番。我們认为在过去的封建社会里，任何一个作家都是有其时代和阶级的限制的。他們不可能脱离他們所处的时代和他們所从屬的阶级而独立，时代和阶级总是要給他們带来一些局限性的。因此，在过去的封建社会里，任何一个作家，即使是偉大的作家，在他們的作品中，也总是存在着精华和糟粕的問題。由于他們大都出生于封建剥削阶级，置身于封建社会的时代，在他們的思想上和他們的作品中，必然要打上封建阶级的烙印。但是，又由于他們在政治的和社会的某些具体的实践中，在民族的和阶级的斗争中，他們也可能有接近人民的机会，接触到了处在封建王朝統治下（或是外来侵略者的压迫下）的人民生活中的痛苦，或者在某一个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他們自身即受着这种痛苦，历史使得他們和人民共同着命运，因

此，他們也有可能同情人民的疾苦，在作品中反映出人民的意志。这是可以理解的。我們也決不丑化古人，而是把他們放在适当的历史地位，对于具体人物作具体的分析。我們知道：在过去的历史上，即使是正面的肯定的人物，也是有他們的缺陷和弱点的。分析和評价的主要目的是在於使人們理解：归根結蒂，黑暗的封建主义制度和反动的統治阶级是一切罪恶和灾难的根源。在封建社会里，文学艺术也可能出現某些繁荣的現象，但这决不能够证明封建主义制度的合理性，或者把它解釋为封建統治阶级大发慈悲，施行“仁政”的結果；而應該看作是被压迫的人民进行反抗斗争并获得胜利的反映。例如历代封建文人和近代一些资产阶级学者在唐詩研究工作中所鼓吹的、为封建統治阶级粉飾太平的某些論点就應該受到批判。

举世公认：在我国古代文学史上，唐詩應該占有它的重要地位。公元一七〇六年（清康熙四十五年）編定的唐代詩人总集——《全唐詩》九百卷，曾收入二千二百多个詩人的作品，包括各种形式和內容的长短詩四万八千九百多首。然而，这是并不完备的，在唐代历史上出現过的詩人和作品决不止于此数，实际上要比現在保存下来的多得多。它是一个复杂的文学現象。

对于这样一个复杂的文学現象如何解釋呢？历代的各式各样的文学評論家，按照他們各自的观点，曾經提出过各种不同的理由。

有些人认为：唐代詩歌之所以繁荣的原因，首先應該归功于封建統治者的提倡，《旧唐书》的作者刘昫就是这样的主張的代表者。他說：

文皇帝解戎衣而开学校，飾貲帛而礼儒生。門罗吐凤之才，人擅握蛇之价。靡不发言为論，下笔成文，足以緯俗經邦，岂止雕章

縟句。韵譜金奏，詞炳丹青。故貞觀之風同乎三代，高宗天后尤重詳延。天子賦橫汾之詩，臣下繼柏梁之奏。巍巍濟濟，輝燦古今。

——《旧唐书》卷一九〇《文苑传》上

根据旧日史家的記載，唐太宗（文皇帝）及其以后的高宗、武后、中宗……等各朝皇帝，都曾設立过文学館或是性质大致相同的弘文館、崇文館、修文館、集賢院等机构，把当时一些著名詩人收罗得来，聚集宴会，飲酒賦詩。很显然，这是唐代封建統治者的一种籠絡人心的手段，他們的用意并不在于做詩。这只要看一看他們所作的那些毫无生气的“应制詩”就可以明白真相了。封建統治阶级的大力提倡，也可能影响到一时的風尚，在客观的效果上，也可能对于为了追求利祿而作詩的人們起了一些作用。但是，我們必須指出：这种以描写宮廷貴族生活为特色的形形式主义的“应制詩”，是完全不能代表唐代詩歌的主流的。这里还應該指出：封建历史家特別夸大封建統治者在历史上的作用是錯誤的；他們把社会发展的历史，文学发展的历史归結为个别帝王的作用則是荒謬的。

有些人认为：唐代詩歌之所以繁荣的原因，是由于在唐代科举制度的考試項目中，曾經規定做詩是“取士”的标准之一。《滄浪詩話》的作者宋朝严羽就是这个理論的主張者。他把唐詩和宋詩加以比較并得出結論說：

唐朝之所以胜我朝，唐以詩取士，故多专门之学，我朝之詩所以不及也。

——《滄浪詩話：詩評》

严羽的这种見解，在过去曾經获得不少評論家的贊成。他們认为：唐詩之所以繁荣和唐代“以詩取士”有着十分密切的关

系。很显然，这种見解虽有其一定的理由，但也不完全是正确的。首先，“以詩取士”这个办法，它所能起的作用的范围，是很狭窄的。它不过是整个的科举制度中的一个考試項目，而且不是什么主要的項目，“取士”并不完全由詩的好坏来决定的。在唐代，确定“以詩取士”这个办法也是为时較晚的。唐代开国以后有一段相当长的时间，沒有行使过这种办法，直到唐玄宗开元年間才确定下来。其次，就唐代詩歌本身来讲，这种“以詩取士”的詩的形式和內容也是受着极严格的限制的。它的格式被規定为“五言八韵”的律体詩，絲毫也沒有变通的余地，它是一种非常刻板的僵化了的形式，而內容，则完全是必須討好封建統治者的陈詞濫調，毫无新鮮的气息。不用說，这样的形式上和內容上的限制給詩歌的創作带来了致命的束縛，它是不可能产生出好的詩来的。更多的事实证明：唐代的許多偉大詩人，他們的出身大半都沒有經過考試的途徑或者在考試場中遭到了失敗，李白和杜甫就是如此；而且他們（其他詩人也一样）的詩集中的一些好詩也都不是什么“应試詩”。

有些人认为：唐詩之所以繁荣是由于宗教的，特別是道教的原因。反动的資产阶级女作家苏雪林就是这样的主張者。她在所著的《唐詩概論》里，写道：

至于道教則几乎为唐的国教，也可以說是皇家的正教。……貴族公主文人学士出家修道成为風气，甚至帝王亦在宮受道籙，为道門弟子。炼丹炼汞之术亦大盛，……文人如卢照邻、李頤、李白、儲光羲、白居易、陆龟蒙均与丹药发生过关系。道教之自然主义于浪漫文学有极大影响，如李白神仙諸作固显明的为道教思想之驕儿，即王維、孟浩然之歌唱自然作品和唯美文学家李商隱关于女道士各詩也受道教发达之賜。我們若說一句大胆的話，謂唐代文化大半带道家色彩也不为过。

李长之也曾附和过这样的意見，并在他的《道教徒的詩人李白及其痛苦》、《李白》、《中国文学史略》(第二卷)等书中作了一些發揮。很显然，这样的理論和实际的历史发展的情况是不相符合的，它毫无根据地夸大了宗教的作用。他們企图用狹隘的宗教生活来代替广泛的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把詩人的多方面的社会活动和政治活动仅仅归結为宗教的活动。从整个的唐代詩人的作品来看，以宗教生活為主題的作品是不多的，而描写道教生活的那就更少了。即以李白而論，在他的一生中，在他的每一时期的政冶生活和文学創作中，都可以找到无数的反证材料，來駁斥苏雪林和李长之的理論。宗教生活只不过是詩人李白的整个生活中的一部分而已。

唐詩，作为我国古代文学史上一个值得研究的文学現象，既不能够以封建統治阶级个别帝王的提倡，或某一項政治上的措施来解釋它之所以繁荣的根本原因，也不能简单地归結为宗教的原因，这已經是很明白的事了。那末，我們就應該从促使它繁荣的历史条件、社会基础、人民生活、以及文学傳統中去寻求原因。在这許多原因之中，人民生活具有特別重要的意义；它是一切創作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唯一的源泉”(《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在封建社会里，主要的是指农民——反抗封建統治者的阶级斗争，不但是历史发展的动力，同时它也是促进文学历史发展的动力。区别一个作家在历史上有无进步意义，首先取决于他們对待人民的态度如何。在封建社会里，最根本的矛盾是农民和封建地主阶级的矛盾，文学作品无非是这个矛盾的直接的或間接的、鮮明的或隐蔽的、較为完整的或片断的反映。唐詩也不例外。通过詩歌創作，來看唐代历史上的农民起义的起伏和斗争，那情况就更清楚了。在隋末农民大起义的变动中，

唐代的封建統治者由于乘机掠夺了农民的胜利果实，从一个地方性的政治势力迅速地建立起一个封建王朝。他們懾于农民起义的威力，对农民采取了一些让步的措施，社会經濟于是得到了很大的发展。所謂“貞觀之治”和“开元天宝盛世”便都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发生的。社会經濟的繁荣和政治局面的相对稳定，这为唐代詩歌的創作准备了良好的条件。在盛唐时代，詩人輩出，这一个現象决不是偶然的和孤立的，而是有其社会經濟基础的。封建經濟的上升給詩歌的創作带来了有利的条件。但是，这并不是意味着，在封建經濟下降，政治局面混乱的时候，便沒有詩人出現，或即使有詩人出現，他們也是不能写出好詩的。事实不是如此。以唐詩为例，杜甫的許多著名的詩篇就是在“安史之乱”期間和喪亂之后写成的。中唐和晚唐时期，在一片混浊的泥潭上，許多关心人民生活疾苦的詩人在他們的作品中却放出了不可掩抑的光芒。历史事实证明：封建經濟的衰落也并不影响詩人做詩。經濟基础对于上层建筑起着最后的决定作用，但是，它却并不直接和文学創作发生关系。一个时代的文学的兴起和衰落，是一个复杂的現象；它的原因自然是多方面的。在許多因素之中，人民的生活和斗争是起着直接作用的最重要的因素。对待人民的生活和斗争所采取的态度如何，便是一切作家和他的作品的試金石。在唐代詩人和他們的作品中也分明显示出这样的迹象。

这个迹象是值得探索的。在这本小书中，我們試圖就这个迹象对唐代詩歌进行初步的探索。

初 唐 詩 坛

从“应制詩”說起——李世民是初唐詩坛的中心人物——“应制詩”是当时的政治工具，它反映了当时的政治生活——“应制詩”不是初唐詩的主流——王績和他的詩作——四杰：王（勃）、楊（炯）、卢（照邻）、骆（宾王）——四杰的七言歌行和五言律詩——沈（佺期）、宋（之問）和他們的律詩——杜审言——刘希夷和張若虛——陈子昂是唐詩的革新者

—

隋末各地农民風起云涌的大起义，到了隋煬帝（楊廣）大業十三年（公元六一七年）已經基本上摧毀了隋帝国的封建統治基礎。原來屬於隋帝国統治集團的貴族官僚地主階級起了很大的分化，他們抓住這個有利的时机，首先是實行封建割據，繼而乘機起兵，爭奪中央政權。這年五月從太原起兵，十一月進入長安的李淵李世民集團便是其中最強大的一枝。李淵本來是在大業十一年被任命為太原地區的“討捕使”，奉命前來討“賊”的；可是日益強大的農民起義却吓壞了他，他於是動搖起來了。他的兒子李世民對他說道：“今‘盜賊’日繁，遍于天下，大人受詔討‘賊’，‘賊’可盡乎？”（《資治通鑑》卷一八三，《隋紀》七）從當時的形勢看來，“賊”確實是討不盡的。因此他們就想到“不若順民心，興義兵，轉禍為福，此天授之時也。”（見同上）於是他們在表面上雖然仍是以鎮壓農民起義為借口，暫時蒙蔽着隋朝皇帝，而在暗地里却對起義的農民採取了妥協的讓步的態度，並且利用了農民起義的力量，來壯大自己的實力。據《資治通鑑》（卷一八四）《隋紀》（八）的記載：隋恭帝義寧元年（六一七）六月、“淵開倉以賑貧民，應募者日益多。淵命為三軍，分左右，通謂之義士。”又，《舊唐書》（卷五八）《長孫順德列傳》，亦有類似記載：“時‘群盜’并起，郡縣各募兵為備，太宗外以討‘賊’為名，因令順德與劉弘基等召募，旬日之間，眾至萬余人。”因此，他們便取得這樣迅速的勝利

进军。他们既入长安之后，即“与民約法十二条，悉除隋苛禁”（《資治通鑑》卷一八四，《隋紀》八），以便安定社会秩序，緩和人民的反抗。

李淵进入长安不久，第二年三月，隋煬帝即在江都被杀。紧接着煬帝的被杀，在五月間，李淵就把傀儡皇帝隋恭帝廢掉，自己做起皇帝来，建立了我国历史上著名的一个王朝——李唐王朝；以长安为中心，創立了关中的根据地，在巩固了巴蜀、汉中、隴右、河西等后方以后，于是就集中主要兵力跟当时割据河南諸郡的王世充和割据河北、山东等地的竇建德两个集团，展开了激烈的反复的斗争。李淵对于他所統治下的农民繼續采取让步的政策，在改隋义宁二年为唐武德元年，初即皇帝位时，大赦天下的赦文上写道：“自五月二十日昧爽以前，罪无輕重，已发露未发露，皆赦除之。……义师所行之处，給复三年，自余給复一年。”（《唐大詔令集》卷二，《神堯即位赦》）武德二年（六一九），“初定租、庸、調法：每丁租二石，絹二匹，綿三两；自茲以外，不得橫有調斂。”（《資治通鑑》卷一八七，《唐紀》三）武德七年（六二四）四月，又大赦天下，頒布新律令，比隋开皇旧律令放宽了一些尺度，“因机适变”（《頒新律令詔》），又“增新格五十三条”。同时，租、庸、調法也較前更为具体。据《資治通鑑》（卷一九〇）《唐紀》（六）武德七年的記載：“夏，四月，……初定均田租、庸、調法：丁、中之民，給田一頃，篤疾減什之六，寡妻減七，皆以什之二为世业，八为口分。每丁岁入租、粟二石。調隨土地所宜，綾、絹、絶、布。岁役二旬；不役則收其佣，日三尺；有事而加役者，旬有五日，免其調；三旬，租、調俱免。水旱虫霜为灾，什損四以上免租，損六以上免調，損七以上課役俱免。凡民資业分九等。百戶为里，五里为乡，四家为邻，四邻为保。在城邑者为坊，田野者为村。食祿之家，无得与民

爭利；工商杂类，无預土伍。男女始生为黃，四岁为小，十六为中，二十为丁，六十为老。岁造計帳，三年造戶籍。”这虽然也是一种官样文章，实际上未必按照这个办法实行，或者部分实行而不彻底；从根本的意义上来看，这个巧妙的企图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的办法，也还是为了封建統治阶级的剥削利益；但是，在一定的程度上，农民的利益却有了相对的保障。它和隋末无限制的横征暴斂，迫使农民离乡背井，倾家蕩产以供应軍役的情况比較起来，确实有了改变。由于唐代的封建統治阶级对农民采取了让步的政策，于是就奠定了他們的較为稳固的統治基础。

唐代开国的封建統治者，特別是唐太宗（李世民），他深深地感到对于农民采取让步的政策是有好处的。他自己曾經說过：“朕年十八，犹在民間，民之疾苦情伪，无不知之。”（《資治通鑑》卷一九四，《唐紀》十）当他初即位时，和群臣討論对付人民的所謂“止盜”的办法时，“或請重法以禁之”，他却很不贊成这种做法，并且嘲笑了这种做法的不智，說：“民之所以为‘盜’者，由賦繁役重，官吏貪求，饥寒切身，故不暇顧廉耻耳。朕当去奢省費，輕徭薄賦，选用廉吏，使民衣食有余，則自不为‘盜’，安用重法耶？”（《資治通鑑》卷一九二，《唐紀》八）他还告誡群臣說：“君依于国，国依于民。刻民以奉君，犹割肉以充腹；腹飽而身毙，君富而国亡。故人君之患不自外来，常由身出。夫欲盛則費广，費广則賦重，賦重則民愁，民愁則国危，国危則君丧矣。朕常以此思之，故不敢纵欲也。”（見同上）隋末起义农民的力量，是他亲眼看到的，并且也是亲身体驗过的，所以他又會把这样的道理，告訴他的儿子，說：“舟所以比人君，水所以比黎庶。水能載舟，亦能复舟。尔方为人主，可不畏惧！”（《貞觀政要》卷四，《教戒太子諸王》）事实也确是如此，楊隋王朝这只破船就是在那些不堪暴政的“黎庶”的反抗的怒潮中复灭了

的；同时，也正是由于趁着这一股怒潮，他才攀上了皇帝的宝座。由于唐代的封建統治者对农民采取了让步的政策，制訂了一些改良的措施，在李唐王朝建国之后不久，动荡的局面便逐渐安定下来，生产也得以逐渐恢复。虽然在貞观元年（六二七），“关中饥”；二年，“天下蝗”；三年，“大水”；“上勤而撫之，民虽东西就食，未尝嗟怨。”到了貞观四年，“是岁天下大稔，流散者咸归乡里，米斗不过三四錢。終岁断死刑才二十九人。东至于海，南及五岭，皆外戶不閉，行旅不齎糧，取給于道路焉。”（《資治通鑑》卷一九三，《唐紀》九）这一些描写，自然是旧日史官笔下有意的夸张；但也有其真实的一面。这种在当时出現的前所未有的稳定的局面，为以后的一百多年間的經濟和文化的繁荣，打下了基础。

唐代开國的封建統治者为了巩固他們的統治，和对于农民采取了让步政策的同时，对于貴族官僚地主阶级的勢力，则采取了拉攏的政策，以便取得他們的拥护。在六一八年建国之初，首先大封一同起事的“功臣”裴寂、刘文靜等人，以加强封建統治阶级内部的团结。“上（唐高祖李淵）每視事，自称名，引貴臣同榻而坐。刘文靜諫曰：‘昔王导有言：若太阳俯同万物，使群生何以仰照！今貴賤失位，非常久之道。’上曰：‘昔汉光武与严子陵共寢，子陵加足于帝腹。今諸公皆名德旧齿，平生亲友，宿昔之欢，何可忘也。公勿以为嫌。’”（《資治通鑑》卷一八五，《唐紀》一）并且时时提醒他們說：“諸公共相翊戴以成帝业，若天下承平，可共保富貴。使王世充得志，公等岂有种乎？……”与此同时，又起用了隋朝一些有名望的大官僚蕭瑀、竇威等人；并追封高熲等人官爵，凡“諸遭隋枉杀而子孙被流者，皆还之。”（《新唐书》卷一，《本紀》第一）对于隋皇室的子孙，也“并付所司，量才选用”。在平定李密、王世充和竇建德之后，原来属于这三个敌对集团里的重要人物，也都分別